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 
聯絡人：朱鍊  
聯絡電話：02-23565258  
傳真：02-23976737  
電子信箱：moi5800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08000580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府辦理新竹市何姓溪滯洪池新建工程，報准徵收土地，  
經貴府依法定程序辦理完竣1案，業已備查。（案件編  
號：107A0400204）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府108年1月31日府地用字第1080028397號函。
- 二、本案計畫進度：「預定108年1月開工，108年10月完工。」  
應注意土地徵收條例第9條規定，切實按核准計畫及所定期  
限使用。
- 三、請貴府持續於土地徵收管理系統及相關網站揭示旨揭工程  
徵收土地計畫書（不含個人資料部分）及土地使用計畫  
圖，並更新後續使用狀況，俾使民眾充分瞭解徵收計畫相  
關資訊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

副本：

地政處 108/02/13 16:02



1080032280

無附件